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第 14 屆第 3 次醫學倫理暨紀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7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會第二會議室

出席：黃振國^(視)、黃永輝^(視)、蔡甫昌^(視)、李龍騰^(視)、蔡兆勳^(視)、李光雄、
康德華^(視)、朱世明^(視)、洪一敬^(視)、魏培釗^(視)、楊榮哲^(視)、李永輝^(視)、
施永雄^(視)、陳順勝^(視)、陳豐偉^(視)、黃文翔^(視)

請假：張文瀚、張皓翔、陳榮基、楊永定、鄒繼群、楊基滌

指導：陳相國理事長

列席：吳國治^(視)、周賢章、古有馨^(視)、張必正暨秘書處

主席：王召集委員正旭、洪召集委員德仁

記錄：謝旻桓

壹、主席致詞 (略)

貳、歷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

一、112.4.13 第 13 屆第 2 次會議。

案號一：請續討論如何從醫院機構企業倫理規範檢視分級醫療之實踐案。(提案人：王召集委員正旭)

決定：持續追蹤。

二、115.1.8 第 14 屆第 1 次醫學倫理暨紀律委員會討論事項

案號五：請研議於 110 年度獲頒本會「台灣醫療典範獎」之林○醫師資格案。(提案人：陳理事長相國)

決定：

(一) 洽悉。

(二) 建議理事會將原會議紀錄「(一)維持林員於 110 年度「台灣醫療典範獎」之獲獎資格。」中之林員改稱為林醫師。

三、115.4.9 第 14 屆第 2 次醫學倫理暨紀律委員會討論事項

案號一：LDCT 篩檢後醫療行為與過度醫療之倫理探討案。(提案人：

王召集委員正旭、洪召集委員德仁)

決定：持續追蹤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案由：請研議就卵巢癌手術法院判決案相關爭議之本會因應方案。(提案人：王召集委員正旭、洪召集委員德仁)

結論：

(一)本案司法尚未定讞，先不予事實討論。

(二)移請全聯會醫療爭議工作小組一同關心，研議全聯會如何提供會員遇醫療糾紛案件時適時給予關心及支持。

二、案由：請研議辦理健保違規態樣與法治教育線上課程或說明會案。(提案人：王召集委員正旭、洪召集委員德仁)

結論：

建議由全聯會規劃辦理健保違規態樣及法治教育相關課程，並鼓勵各縣市醫師公會辦理類似課程時請全聯會協辦宣傳，共同擴大宣導效益，相關辦理辦法請陳理事長相國惠予指導。

三、案由：請研議醫師仲介器官移植廢照案之本會因應方案。(提案人：王召集委員正旭、洪召集委員德仁)

結論：

(一)建請蔡甫昌委員提供相關期刊論文提供各委員參考。

(二)建議針對不當器官移植發布全聯會立場聲明，有關聲明部分於下次會議再請各委員提供相關建議意見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30 分